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2 机发电机轴颈轴瓦修复服务项目(二次)谈判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M4101000065000553365)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2 机发电机轴颈轴瓦修复服务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2 机发电机轴颈轴瓦修复服务项目(二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M4101000065000553365;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M4101000065000553365)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正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3 月 14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1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详见正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详见正文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详见正文

七、其他

1. 采购条件

本项目已由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决策立项,资金自筹且已落实。河南省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的委托,对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2 机发电机轴颈轴瓦修复服务项目(二次)进行谈判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欢迎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 项目概况与采购（工作）范围

2.1 项目说明

2.1.1 项目名称：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2 机发电机轴颈轴瓦修复服务项目(二次)

2.1.2 项目编号：M4101000065000553365

2.2 工作范围：项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 1、发电机#10 瓦及密封瓦处轴颈补焊修复（励端）、精加工；
- 2、因发电机不出转子施工方根据现场情况提供修复方案，自备修复工具、耗材，食宿自理
- 3、施工部位无损检测；
- 4、招标方负责拆装轴承相关部件，为投标方开展工作创造条件；

2.3 工期要求：投标方应合理安排工期，自具备工作条件后 7 天内完成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

2.4 质保期：维修质保期为 12 个月，从设备投入使用并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在质保期内修复部位出现裂纹、起皮、脱落等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直至合格，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出现因维修质量不过关导致的甲方机组被迫停运或降低出力运行，甲方有权进行后续追责处理。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方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相关机构颁发的营业执照。

3.2 业绩要求：2021 年 1 月以来至少具有 3 个 300MW 及以上汽轮机轴颈维修的业绩。（包括合同内容页、盖章签字页内容，否则视为无效业绩）（合同未显示 300MW 的，提供其他证明材料或评标现场由代理公司网上查询为准。如：网页查询、合同其他技术指标显示、业主证明等均可。）

3.3 信誉要求：

3.3.1 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无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方近三年无安全责任事故（包括人身事故）发生，且投标方在近五年内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投标方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在过去承接同类项目中，没有出现投标方负主要责任的技术、质量、商务等纠纷。（提供承诺，格式自定）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3.2 企业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个人信用】【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查询单位负责人（输入查询对

象姓名及身份证号)。

3.3.3 若企业被列入《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异常经营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录和《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失信执行人名单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谈判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www.gsxt.gov.cn/>) 查询。

3.3.4 企业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www.gsxt.gov.cn/>) 查询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3.3.5 企业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网站 (<http://www.ccgp.gov.cn/cr/list>) 查询。

3.3.6 企业未列入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黑名单(失信主体)。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zybtp.com/sxztgs/index.jhtml>) **【信用平台】****【失信主体公示】** 查询。

注:

(1) 前述“未列入”包括没有该情形、处罚已失效或取消。

(2) 供应商符合本章“3.3 信誉要求”且出具相关承诺。供应商应知道或应当知道本单位相关信息不符合,仍利用有关平台信息更新滞后的,视为故意弄虚作假,其响应无效。

(3) 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本章 3.3.2 条款至 3.3.6 条款)进行核实查询、打印留存归档(查询网页截图显示应为开标日期)。

(4) 以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若在开标当天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开标当天查询信息显示正常,之后,该供应商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动不作为评审依据;与招标人查询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但存在“注(2)”情况的除外。

(5) 单位负责人指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代表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或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

3.4 其他要求

3.4.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4.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谈判。存在该条款情况的,均按无效标处理。(自行承诺)

4. 投标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3 月 14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1 日(法定节假日及公休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址: <http://www.zybtp.com>) 进行网上报名,报名后将第 3 条“投标人资格要求”资料作为

附件并上传至中原招采网平台,待报名审核通过后按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缴纳购买谈判采购文件费用,逾期缴纳或者不缴纳文件费,招标人不予受理其响应文件。

4.2.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请在2024年03月14日至2024年03月21日每日上午8:30时至17:00时,在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下载电子谈判采购文件,按照“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3. 谈判采购文件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户名:河南省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郑州阳光花苑支行

账号:1702151519200001721(缴纳文件费时注明项目名称及单位名称和所报包号)

注意: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中原采购交易平台上关于本项目相关修改或补充内容,以免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本项目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系统对响应人报名相关信息(即IP地址、缴费人信息、报名联系人信息等)进行自动对比,任一上述信息出现一致情形,相关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4年3月22日09时30分。供应商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CA数字证书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file格式)。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及澄清活动,进入响应文件解密环节后60分钟内未完成电子响应文件解密的视同放弃投标,未签到、未解密的响应文件招标人或招采购代理机构将退回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供应商可在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所要求提供的证件、证明等,响应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

7. 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详细要求见采购文件。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地 址：荥阳市贾峪镇

联系人及电话：0371-87010281 张 虹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区电厂路 80 号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 16C15 层 1501

联系人：丁女士

联系电话：0371-56601963 0371-56613528

邮箱：1745170086@qq.com

监督单位：

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纪检审计部监督电话：0371-87010501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监督电话：0371-69515150

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河南省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14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郑州新力电力有限公司纪检审计部/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郑州豫能热电有限公司

地 址：荥阳市贾峪镇

联 系 人：张 虹

电 话：0371-8701028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天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高新区电厂路 80 号河南省国家大学科技园 16C15 层 1501](#)

联 系 人： [丁女士](#)

电 话： [0371-56601963](#)

电子邮件： 174517008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